

為證明事：查本鄉第四保第一甲第四戶住民應室希，其子堅升，現在

貴校肄業，稟性穎異，成績優良，尚堪造就，其家境確係清貧，近因艱於經費，無

力就學，申請免費，特具證明，是實

謹上

縉雲縣私立仙都中學免費委員會

具證明人石井鄉鄉長應 諧



中華民國二十八年

二月 日

